

文章编号: 1674-3180 (2011) 02-0014-08

当代国家安全系统中的 国家文化安全问题

刘跃进

(国际关系学院 国家安全学教研中心, 北京 100091)

摘要: 在当代国家安全系统的国家安全构成要素中, 既有国民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主权安全、政治安全、军事安全等“原生要素”、“传统要素”, 也有文化安全、科技安全、生态安全、信息安全等“派生要素”、“非传统要素”。国家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系统中的“派生要素”, 也是当前备受关注的“非传统安全要素”。在最广泛的意义上, “文化”是一个与“自然”相对的概念, 文化的本质是社会化, 即社会化的过程与结果。国家文化安全的本质是一个国家文化传统的保持与延续, 实质是国家的社会特征的保持与延续, 关键则在于文化的先进性。从整体上看, 有的文化类型会有先进与落后之别 (如科学文化、技术文化、政治文化), 有的文化类型则通常没有先进与落后之别 (如饮食文化、服饰文化、艺术文化)。对于有先进与落后之别的文化类型来说, 摒弃、归档和消解落后文化, 选择、创造和拥戴先进文化, 是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关键所在。对于没有先进与落后之别的文化类型来说, 一方面要承继、保持、翻新、光大民族的传统文 化, 另一方面还要拥戴、创造、刷新、拓展民族的时代文化, 这是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本质要求。当前我国文化安全领域, 既存在着不能有力摒弃落后文化、追循先进文化的问题, 也存在着过度引入异域文化、没有很好光大和创新本土文化的问题。

关键词: 国家安全; 文化安全; 先进文化; 文化的先进性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On Issue of Cultural Security in Current National Security System

Liu Yue-jin

Abstract: Among all elements of the current national security system, in addition to those “original” and “traditional” ones such as the security of nationals, territory, economy, sovereignty, political and military security, there are also “derived” and “non-traditional” ones including the security of culture, sci-

收稿日期: 2011-02-10

作者简介: 刘跃进 (1959—), 男, 山西临猗人, 教授, 《国际关系学院学报》主编, 国际关系学院国家安全学教研中心主任, 主要从事国家安全学和国家安全现实问题研究。

ence and technology, ecology and information. As one of the “derived” elements in the national security system, cultural security is a non-traditional factor very much concerned in the contemporary society. In the broadest sense, “culture” is a relative concept as opposed to “nature”, the essence of which is socialization including its process and result. National cultural security is essentially about the maintenance and continuation of national cultural traditions as well as social features, and the key lies in the advanced nature of culture. Generally speaking, while there exist distinctions between advanced and backward cultures in terms of certain types (such as the cultur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nd politics), there are no differences in other types (for instance, the culture of food, clothes and arts). For the first types of culture, to abandon, cut down and dispel the backward, choose, create and support the advanced is crucial in protecting the national cultural security. For the second types, on the one hand, we need to inherit, keep, renovate and carry forward the traditions; on the other hand, we should also endorse, produce, refresh and expand the culture of the times. This is the fundamental requirement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national cultural security. In the current field of cultural security in China, backward cultures have not been abandoned forcefully, advanced cultures not pursued; foreign cultures have been introduced excessively, and domestic cultures not developed and innovated in a fine way.

Key words: national security; cultural security; advanced culture; advanced nature of culture

一、当代国家安全系统

国家安全是随着国家产生而出现的一种社会存在和社会现象。历史发展到今天, 国家安全已经演变成一个巨大的社会系统。对于当代国家安全系统, 我们一直认为可以将其分为国家安全本身、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以及国家安全保障体系这样四个方面来认识。^{[1][2][3][4] 183}

就国家安全本身而言, 我们在过去也一直强调它包括了国民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主权安全、政治安全、军事安全、文化安全、科技安全、生态安全、信息安全这样十个方面或十个构成要素。^{[1][4][2][3][1][4] 183} 这些不同方面和要素, 有的是传统安全观就已经给予充分强调和重视的, 如国土安全、军事安全、政治安全、主权安全等, 有的则是非传统安全观才给予强调和重视的, 如国民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等; 有些是传统的安全要素, 也可以说是国家安全的“原生要素”, 如国民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主权安全、政治安全、军事安全等, 有些则是非传统的安全要素, 也可以说是国家安全的“派生要素”, 如文化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等。

在此需要注意的是, 国家安全本身并不包括人们常常讲到的安全感或国家安全感、安全观或国家安全观、国家安全机构、国家安全活动等, 也不包括各种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各种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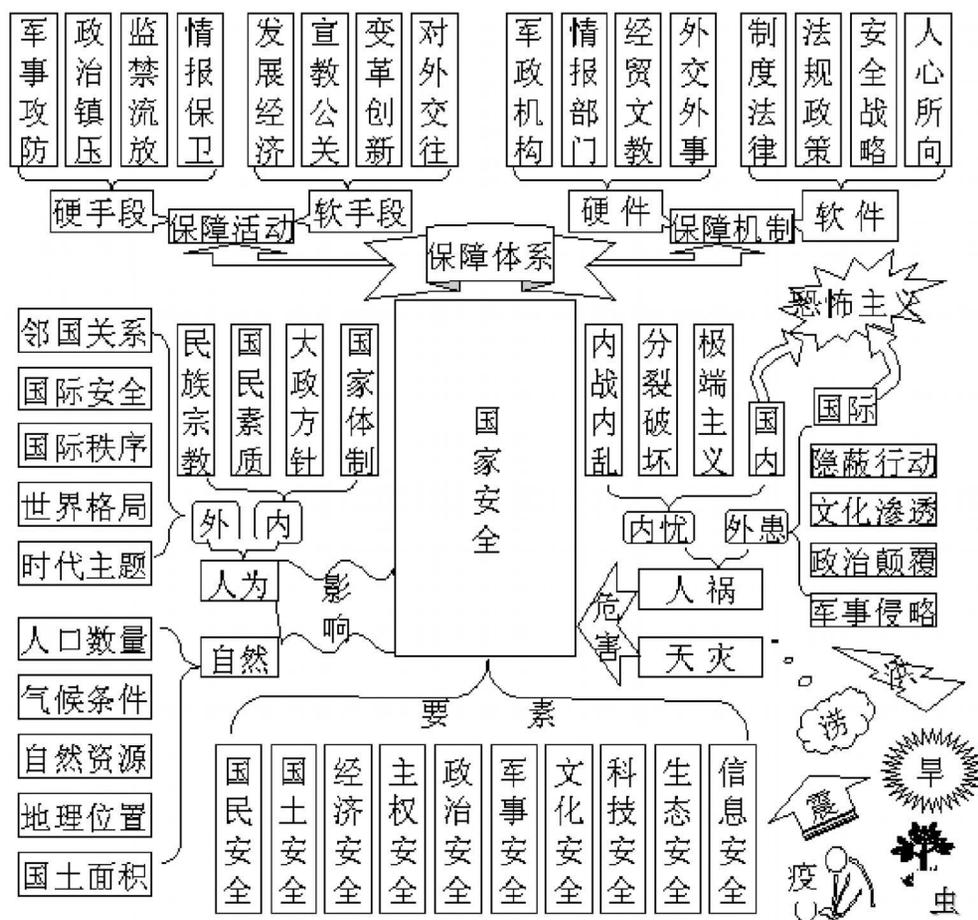
事实上, 各种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正是构成国家安全系统的第二个方面。总的来说, 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包括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两个方面。在自然因素方面, 国土面积、地理位置、自然资源、气候条件、人口数量等, 都会以不同的形式、不同的方式在不同方向和不同程度上影响到国家安全及其各个构成要素。在社会因素方面, 国家安全既会受到时代主题、世界格局、国际秩序、邻国关系等变化不定的因素的影响, 也会受到国家内部的政治制度、大政方针、国民素质、民族宗教、传统文化等因素的影响。^{[1][4][2][3][1][4] 184} 这些因素对国家的影响, 甚至是同一因素在不同情况下对国家安全的影

响,在方式、方向、程度等方面都是十分复杂和多变的:有时是积极的、有利的影响,有时是消极的、不利的影响;有时是直接的影响,有时是间接的影响;有时影响较大,有时又影响较小。若从内外两方面来看,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又可以分为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两个方面。内部因素是指存在于一个国家内部的影响本国安全的因素,其中既包括社会制度、政治体制、大政方针、法律法规、传统文化、国民素质、民族、宗教等社会因素,也包括人口、地理、资源、气候等自然因素。外部因素是指处于一个国家之外而影响该国安全的因素,其中既包括时代主题、世界格局、国际形势、地区安全、周边环境等社会因素,也包括他国自然因素、全球生态环境、外层空间环境等自然因素。当然,我们也可以首先从社会与自然两个方面来划分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从而把国家安全环境分为社会环境与自然环境两大类,其中的社会环境包括国内外的各种社会因素,自然环境则包括国内外的全球性自然因素。

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具有正反两方面作用,即积极的作用和消极的作用。正是因为这些因素对国家安全的影响具有这样两个广大的可比性,所以才将其称为“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并以此与下面的“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相区别。事实上,对这些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来说,它的消极作用如果发展到一定程度,就会直接危害到国家安全,成为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不仅包括某些影响国家安全因素消极方面的极端表现,更包括那些具有明确目的的社会威胁和危害,如军事侵略、政治颠覆、间谍破坏,等等。这就成为构成当代国家安全系统的第三个大的方面,即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同样可以分为自然和社会两方面,这就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所说的“天灾”和“人祸”,其中的天灾主要有洪、涝、旱、震、虫、疫、火等自然灾害,而“人祸”则包括中国传统言语系统所说的“内忧”与“外患”,其中“内忧”包括内战、内乱、分裂、破坏、极端主义、分裂主义、国内恐怖活动等,“外患”则有军事入侵、政治颠覆、文化渗透、隐蔽行动、国际恐怖主义、国际武器走私等。

国家安全系统的第四个大的方面是国家安全保障体系。国家安全保障体系是由那些以保障和强化国家安全、提高国家安全度为客观目的的各种思想、观念、制度、规章、法律、组织、机构、措施、活动等构成的社会系统。从大的方面看,国家安全保障体系可以分为保障机制与保障活动两个主要方面。在历史上,国家安全保障活动要早于国家安全保障机制。国家安全保障活动可简称国家安全活动,是以保障国家安全为目的的各种社会行为的统称。为了应对威胁和危害国家安全的各种因素,有效保障国家安全,最大限度地提高国家的安全度,国家采取了包括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外交等各种手段和行动,从而构成了各种以实现国家安全为目的的国家安全活动,其中既包括公开的政治、军事、治安、外交等方面的活动,也包括隐蔽的间谍情报活动;既包括战争、镇压、监禁、流放、驱逐、谍战等在内的各种“硬手段”,也包括经济、宣传、教育、公关、变革、创新、外交等在内的各种“软手段”。为了使这些不同的国家安全活动和手段更有效,大多数国家还建立了各种专门化的国家安全机构,其中主要有军队、警察、法庭、监狱、情报、反谍、保密、保卫、外交等专门机关。与此同时,经济、贸易、文化、教育、科技、体育等机构或部门,在保障国家安全方面也负有不同形式的责任。这些专门机构和非专门机构,都可称作保障国家安全的“硬件”。此外,各国以保障国家安全为目的建立起来的国家安全制度、体制、法律、法规、政策、理论、观念、战略等,则可称作保障国家安全的“软件”。这些用以支撑国家安全保障活动的硬件和软件的统一,就是国家安全保障机制。^{[1][2][3][4]}

对于包括如上四个方面的当代国家安全系统,可以大致图示如下:



二、文化安全及文化在国家安全系统中的地位

在上述所论和所示的国家安全系统中，文化安全及更广泛的文化问题，都占据着其独特的地位。在当代国家安全构成要素中，文化安全是不可或缺的一个方面；在影响国家安全的要素中，文化对整个国家安全的多重影响也是一种事实存在；在威胁和危害国家安全的要素中，以往的“文化侵略”和如今的“文化渗透”、“文化霸权”、“文化帝国主义”都是不容忽视的内容；在国家安全保障体系中，文化机构和文化活动都具有其独特的作用和意义。

对于前述的国家安全十大构成要素，我们把其分为“原生要素”和“派生要素”两类。国家安全的原生要素，也就是常说的非传统安全要素，是指那些在国家出现时就已经出现并显现出重要作用的国家安全构成要素，其中既包括传统安全观已经十分关注和强调的军事安全、政治安全、国土安全、主权安全等，也包括传统安全观没有给予特别关注而非传统安全观才给予揭示和强调的要素，如国民安全、经济安全。

非常明显，我们在这里把“传统安全要素”与“传统安全观强调的要素”作了区别。传统安全观关注和强调的要素，肯定都是传统安全要素或曰原生安全要素，但是传统安全要素或曰原生安全要素，并不一定都受到传统安全观的关注和重视。因此，国民安全和经济安全虽然都是传统安全要素或曰原生安全要素，但却不是传统安全观关注和强调的要素，而是在 20 世纪后期非传统安全观兴起后才被关注和重视的。与此不同，“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构成要素中的“派生要素”、“非传统要素”，也是在非传统安全观中才受到关注和重视的要素。

文化安全虽然是派生的和非传统的安全要素，但其本身和它包括的具体内容在以往历史上没有任何痕迹可循。事实上，作为国家文化安全的具体内容，语言文字安全、风俗习惯安全、价值观念安全、生活方式安全等，在历史上也是存在的，只不过不像今天这样突出和重要罢了。只有在军事安全、政治安全等传统安全问题相对落后退的今天，文化安全这一在历史上经常被军事和政治遮蔽了安全要素，才突出地显露出来，并被人们给予了特别的强调。因此，我们把文化安全看做是当代国家安全体系中国家安全构成要素中非传统的安全要素、派生的安全要素。这可以说是对国家文化安全在当代国家安全系统所处地位的最基本的描述和定位。

虽然上述当代国家安全系统图示，并没有按政治、军事、文化这样一种划分方法来划分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而是在把影响国家安全的影响分为自然和社会两个方面的基础上，把社会因素分为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两个方面，但是，影响国家安全的社会因素，无论是内部的还是外部的，都在无形中包括或渗透着文化因素。例如，作为影响国家安全的内部因素之一的国民素质，就不仅包括了国民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而且还包括了国民的文化素质，而国民的文化素质必然通过国民的言论行为，直接或间接、正向或反向、较强或较弱、较多或较少地对国家安全产生不同方面、不同形式、不同程度的影响。即使在传统安全问题和传统安全观占据主导地位的过去几千年的历史上，即使在军事手段被视为且事实上也正是保障国家安全的第一手段的过去几千年的历史上，服役当兵的国民作为保卫国家安全的军队主体，不仅其身体素质会影响到部队战斗力，从而影响到国家安全，而且其文化素质也会影响到部队的战斗力，影响到国家安全。故此，毛泽东在战争年代曾经指出：“没有文化的军队是愚蠢的军队，而愚蠢的军队是不能战胜敌人的。”^{[5][10]}今天，我们也可以据此指出：没有文化的国民是愚蠢的国民，而愚蠢的国民是不能保障国家安全的。相反，一个国家的国民如果普遍地具有较高的文化素质，或者说具有比其他国家的国民更高的文化素质，那么他们就会比其他国家的国民更能在保障自己国家的安全中发挥更多更大的作用。当然，在国民的文化素质之外，文化对国家安全影响在各种影响国家安全的内外因素中都普遍存在着，但这里不宜一一展开论述。

与在影响国家安全的因素中没有直接列入文化因素不同，在威胁和危害国家安全的因素中，上述国家安全系统图示则直接列出了一个文化因素，即“文化渗透”。但是20世纪初，中国人反对外来文化时，并没有用“文化渗透”，而是用了“文化侵略”一词。当时中国知识界和政治界讨论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侵略时，不仅经常用到“军事侵略”、“政治侵略”这样的概念，而且还提出并使用了“文化侵略”这一概念。在20世纪20年代以“非基督教运动”为标志的“反文化侵略”运动中，“文化侵略”一词开始被反对文化侵略的中国先进知识分子和政治领袖提出和使用，其中包括中国共产党人瞿秋白、恽代英、毛泽东等。1923年7月，瞿秋白以笔名屈维它发表了《帝国主义侵略中国之各种方式》的长文，明确提出“帝国主义的步骤：一、强辟商场，二、垄断原料，三、移植资本，四、文化侵略”。^{[6]70-80[7]32}这是我们目前能够见到的最早的“文化侵略”一词。1926年6月30日，恽代英在《广东青年》1926年第4期上，发表了题为《反对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一文，对文化侵略进行了专门的深入研究和探讨。在这篇文章的第一部分，作者就用了“何谓文化侵略”这样一个标题，并且接着就指出：“我们说的文化侵略指的是帝国主义者一种软化驯服弱小民族的文化政策。”^{[7]39[8]}

通过如上这些表述，我们一方面可以看到当时知识精英和革命分子反文化侵略的努力，但另一方面也发现，当时的“文化侵略”一词主要是指“利用文化进行侵略”，而且侵略对象主要不是文化，甚至根本就不是文化，而是国家，是国家的主权、领土、安全等，因而它不同于人们今天理解的以文化为侵略对象的文化侵略，即“进行文化方面的侵略”或“对文化的侵略”。只有在后一种含义上，“文化侵略”直接危害的是对象国的文化，这当然也间接危害到国家的主权、领土、政治、经济、军事等，而在前一种含义上，“文化侵略”直接危害的是国家的主权、领土、政治、经济、军事等，它只是同时也间接地危害了对象国的文化。因此可以说，20世纪20年代人们提出的“文化侵略”概念，

并不是一个与“文化安全”相对应的概念,而是一个与“民族安全”、“国家安全”相对应的概念。用这种含义的“文化侵略”概念来反对文化侵略,并不一定是要维护中国的文化安全。事实上,当时那些激烈指责西方“文化侵略”的人,多数也对中国传统文化十分不满,也是反传统文化的人,因而并不是要维护中国文化的安全,而是反对西方传教士通过传播西方基督教文化为西方国家侵略中国服务。

但是到了今天,“文化侵略”已经成为一个与“文化安全”相对应的概念,反对文化侵略的直接目的就是要维护国家的文化安全。同时,人们也越来越多地使用“文化渗透”、“文化霸权”、“文化帝国主义”等新语词,而不再怎么使用“文化侵略”这个旧概念。但是,无论是赤裸裸的“文化侵略”,还是遮遮掩掩的“文化渗透”,以及以势欺人的“文化霸权”和“文化帝国主义”,都是对他国文化安全甚至整体国家安全的一种威胁和危害。当然,由于文化的复杂性,特别是文化侵略、文化渗透等的主观目的与客观结果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使我们在评价这些历史现象时,要更多地运用辩证思维,而不宜从头到尾全盘否定。显然,对文化渗透的全面辩证评价,本文是不可能完成了。

文化在当代国家安全系统的地位,不仅表现在文化安全是国家安全的派生要素或非传统要素,也不仅表现在文化会影响到国家安全、文化渗透等会危害到国家安全,而且还表现在文化建设和文化活动等还是保障国家安全的重要环节。在上述国家安全系统图示的“国家安全保障体系”中,“文教”机构已被明确列在“国家安全保障机制”的“硬件”中。这说明,文化教育机构,是国家安全保障机构不可或缺的硬件之一。事实上,无论是战争时期还是平时,文化教育机构都在文化教育领域承担着维护和保障国家安全的职责。此外,虽然上述图示在国家安全保障机制的“软件”中没有明确列出文化方面的内容,但文化不仅渗透在上述列出的国家制度、安全体制、国家安全法治、国家安全战略、国民人心等方面之中,而且作为一个独立的社会要素也在保障国家安全中发挥着深层次的重要作用。当潜在的“文化力”转变为不同形式的文化活动和文化工作时,便会成为保障国家安全的重要力量。事实上,国家安全保障活动除了种种“硬手段”之外,其包括的各种“软手段”都以文化作为根基,而且国家安全的文化保障活动更是一支不可忽略的独立力量。

三、有关国家文化安全的几个具体问题

在最初研究“国家文化安全”问题时,我们不仅对在国家安全系统中处于极端重要地位的“安全”一词的“西化”解释感到不满,而且对包括“文化研究”在内的众多学科众多学者关于“文化”的林林总总的定义和解释也感到迷惑,因而就力图从语言和逻辑的角度对“安全”、“文化”等概念做出比较严密的分析。正是在这一过程中,我们形成了发表于《北方论丛》1999年第3期上《文化就是社会化——广义“文化”的逻辑批判》一文中的“文化”定义,以及发表于《江南社会学院学报》2000年第3期上《“安全”及其相关概念》一文中的“安全”定义。后来,在2002年内部版《国家安全学基础》和2004年公开版《国家安全学》中,我们都使用了相应的“文化”定义和“安全”定义。再后来,发表于《江南社会学院学报》2006年第6期上的《国内关于安全是否具有主观性的分歧与争论》一文,对“安全”概念做出了更深入的研究。

基于如上所述比较深入的研究和探讨,我们认为,在最广泛的意义上,“文化”是一个与“自然”相对的概念,因而“文化”概念可以定义为:文化就是社会化的过程与结果。当然,在非定义的形式上,我们也可以更简洁地说:文化就是社会化。

至于“安全”概念,国内学者的认识目前有两种倾向,一是根据在国际上具有语言霸主地位的英文来解释和定义,或者直接引用以英文为工作语言的西方学者的观点来解释和定义;另一种则是根据汉语语词和逻辑要求来解释和定义,并且认为这种定义和解释才具有科学性。我们认为,虽然在语言

学的意义上,对“SECURITY”做出具有主观性的解释是完全成立的,但这种解释仅仅适用于“SECURITY”,而不适用于“安全”,并且这种解释仅仅是一种词典意义上的“释词”,而不是科学意义上的“定义”。这样一种以“释词”代替“定义”的做法,在科学研究和逻辑方法上都是明显错误的,而且不仅在以汉语为工作语言的环境中是错误的,即使在以英语为工作语言的科学研究中也是错误的。我们一直坚持并自以为是的“安全”定义,是既排除了“安全感”等主观性,又排除了“安全活动”、“安全机构”等的“客观状态说”。具体来说,我们认为,安全就是没有危险的客观状态,其中既包括外在威胁的消解,也包括内在疾患的消解。

当然,定义了“文化”和“安全”,并不等于定义了“文化安全”。“文化安全”虽然是由“文化”和“安全”组成的复合概念,但把“文化”定义和“安全”定义简单相加并不能形成合理的“文化安全”定义。其实,“文化安全”这个语词,在汉语中是20世纪90年代末期才出现的。通过对CNKI数据库的检索,我们发现在其所收的所有文献中,1998年才有一篇文章的内容中出现了“文化安全”一词。到了1999年,上述数据库中则出现了75篇文内包含“文化安全”一词的文献,同时有两篇文章在标题中出现了“文化安全”,且都是专门探讨文化安全问题的学术文章,其中一篇是林宏宇1999年8月发表在《国家安全通讯》当年第8期上的《文化安全:国家安全的深层主题》,另一篇是朱传荣1999年12月发表于《江南社会学院学报》当年第1期(该刊创刊号)上的《试论面向21世纪的中国文化安全战略》。2004年,在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国家安全学》一书,我们在第11章中即以“文化安全”为题专门讨论了“文化安全”特别是“国家文化安全”问题。

事实上,文化安全的主体并不只有“国家”,个人以及任何一个社会群体,都是“文化安全”的适当主体。因此,不仅当前被广泛讨论“国家安全文化”概念可以合理合法地存在,而且当前没有被广泛关注的“个人文化安全”、“村落文化安全”、“地区文化安全”、“人类文化安全”等,也可以合理合法地存在于不同的社会生活领域和学术话语圈内。但是,就国家作为主体的“国家文化安全”来说,其本质就是一个国家文化传统的保持与延续,实质是国家的社会特征的保持与延续,关键则在于文化的先进性。所谓“国家文化安全的本质”,就是指国家文化安全与其他方面安全问题最根本的区别,这种区别就在于一个国家文化传统的保持与延续。虽然文化安全的衡量标准并不是传统文化保持与延续的多少与久暂,但传统文化的保持与延续又确实是文化安全的本质所在,既是文化安全与其他安全的明显区别,又是文化安全与文化不安全的根本区别。进一步来说,由于“文化就是社会化过程与结果”,因而文化传统的保持与延续实际上就是一个国家社会特征的保持与延续。但是我们在此必须强调,无论是传统文化的保持与延续,还是社会特征的保持与延续,都并非所有的或者说每一种传统文化和社会特征都不得得以保持与延续,而是说总有某些方面特别是主导方面的传统文化和社会特征得以保持与延续。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文化才是安全的,否则文化就是不安全的。

另外一个与国家文化安全甚至整个国家安全及其包括的其他方面的安全都息息相关的一个理论问题是,安全并非总是好的。对方的安全可能会给自己造成威胁,因而对方的安全对自己来说可能是不好的,这一点还不是“安全并非总是好的”的根本所指。“安全并非总是好的”主要是指主体自身的某些方面或某种程度或某个层次的安全,对主体来说并不一定总是好的。就国家文化安全来说,一个国家传统文化并不都是符合时代发展要素和人性需要的,因而这样的文化处于安全状态对这个国家特别是这个国家的国民来说就不是好事。例如,中国有妇女裹小脚的文化传统,但这样一种传统文化的安全,对近代中国及中国国民特别是中国女性国民来说,就绝对不是好事。在我国传统文化中,这样的糟粕并非少数,而是大量存在着,它们的安全,对我们国家及国民的整体安全和发展,都不是什么好事,因而是不应该安全的。因此,国家文化安全在本质上是传统文化的保持与延续,但传统文化的保持与延续并非都是好事,并非都是积极的和值得肯定的。也就是说,国家文化安全并不是在任何意义上都是好的,而只是说在整体上是国家安全和发 展所需要的,在整体上是好的。这是一个问题的

两个方面,也是我们在思考和研究国家文化安全时必须注意的重要问题。

为了更深入理解国家文化安全,我们认为有必要从国家文化安全研究的需要出发,把文化分为这样两类,一类是有先进与落后之别文化(如科学文化、技术文化、政治文化等),另一类是没有先进与落后之别文化(如饮食文化、服饰文化、艺术文化等)。这种分类虽然也存在着许多其他更为复杂而需要深入探讨的问题,但我们在此不可能继续深入下去,而仅仅就此提出对国家文化安全来说还比较有一个观点,这就是:对于有先进与落后之别文化类型来说,摒弃、归档和消解落后文化,选择、创造和拥戴先进文化,是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关键所在;对于没有先进与落后之别文化类型来说,一方面要承继、保持、翻新、光大民族的传统文化,另一方面还要拥戴、创造、刷新、拓展民族的时代文化,这是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本质要求。就选择、拥戴先进文化而言,我们的原则是“英雄不问出处”,即无论一种先进文化是先由本国创造的,还是先由他国发明的,我们都应该从国家文化安全和整个国家安全的高度来加以吸收和运用,使其成为本国文化中的有机组成部分。对此,我们早已指出:一个国家只有在与其他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的文化交流中,在不断吸收世界先进文化并改造民族文化以保持自身文化具有一定程度的先进性的基础上,才可能真正获得自身的文化安全。保持一定程度的文化先进性,是保障国家文化安全的关键。文化的先进性程度越高,文化的安全度也就越高。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在当前我国的文化安全领域,既存在着不能有力摒弃落后文化、追循先进文化的问题,也存在着过度引入异域文化、没有很好光大和创新本土文化的问题。就前一方面来说,有些人以反对“文化帝国主义”,反对“文化侵略”,反对“文化渗透”,反对“西化”,反对“普世价值”等名义,把在其他国家特别是西方国家首先形成的一些先进的文化成果,特别是先进的政治文化成果,拒之于国门之外,并且还经常对相反的主张和做法给予学术和非学术的排挤和打击。就后一方面来说,许多我国传统的优秀文化,例如语言文字,在一些国际文化交流或其他交流的场合,被一些人甚至一些大人物抛之脑后,而不适当地一味追捧外来的洋文化,例如在可以或应该使用汉语的国际场合,偏偏不使用汉语而非要使用英语。其实,在我们国内的某些场合,例如外交部的记者招待会上,就不仅要使用汉语,而且完全可以不提供英文翻译,而迫使进入我国的外国记者学习和使用汉语,以利于汉语文化的传播以及我国文化安全的保障。同样,在我国的学术期刊上,以及由我国主办的国际学术会议上,也应该把汉语作为主导语言。如此的一些做法,将有利于保障和维护我国的文化安全。

参考文献:

- [1] 刘跃进. 全方位认识国家安全[J]. 中共中央党校学报, 2002(3).
- [2] 刘跃进. 试论国家安全学的对象、任务和学科性质[J]. 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3(2).
- [3] 刘跃进. 国家安全学[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
- [4] 马振超. 关于设置国家安全专业的几点思考[J]. 江苏警官学院学报, 2007(2).
- [5] 毛泽东. 文化工作中的统一战线[M] // 毛泽东选集: 第三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 [6] 屈维它(瞿秋白). 帝国主义侵略中国之各种方式[M] // 瞿秋白文集.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8.
- [7] 陶飞亚. “文化侵略”源流考[J]. 文史哲, 2003(5).
- [8] 恽代英. 反对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M] // 恽代英文集.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4.